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perRobotics Holdings Limited

超人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6)

澄清公告

茲提述超人智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五日的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五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五日的通函(「**通函**」)所載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1)建議授出發行及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2)建議重選退任董事；(3)續任獨立非執行董事；(4)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5)建議續聘核數師；及(6)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代表委任表格所載交回代表委任表格的截止時間為「無論如何於股東週年大會(即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上午十一時正)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公眾假期的任何部分不計算在內)」。

在代表委任表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中，應修訂如下：「無論如何於股東週年大會(即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七日上午十一時正)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公眾假期的任何部分不計算在內)」。

董事會確認，上述澄清並不影響代表委任表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所載的其他資料，且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代表委任表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內的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超人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蘇文斌先生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蘇文斌先生、蘇振輝先生及馮政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李家齊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比利先生、薛瑋先生及徐國俊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載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日期間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superrobotics.com.hk>內。